

教育部 函

地址：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
承辦人：康兆鈞
電話：(02)7736-5679
電子信箱：kang3025@mail.moe.gov.tw

受文者：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10月21日
發文字號：臺教社(一)字第11401105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交通部來文影本 (A09000000E_1140110578_senddoc1_Attach1.PDF)

主旨：函轉交通部發行之「安全騎乘自行車教學指引手冊」及
「安全騎乘自行車數位課程影片」等自行車交通安全教育
教材，請協助轉知所轄單位並協助推廣，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交通部114年10月17日交路字第1145014462號函辦理。
- 二、旨揭自行車教學指引手冊與數位課程影片已發布於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連結：<https://168.motc.gov.tw/>，「教材文宣」之「一般教材」及「影音專區」），請協助於相關網站（如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暨數位學習資源中心、教育雲數位學習入口及教育部因材網）上架推廣，並周知所轄單位及機關、學校積極宣導，以提升自行車交通安全知能。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含大學系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本部高等教育司、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技術及職業教育司、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副本：電子公文
2025/10/22 08:57:16
交換章

